

# 子长市公共就业服务能力提升示范项目

##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HCCGYA2025-037

采 购 人：子长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采购代理机构：华春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月

# 目 录

<b>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b>	1
<b>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b>	3
一、名词解释	6
二、招标文件	6
三、投标文件	7
四、投标	12
五、开标、评标和定标	14
六、中标通知	25
七、合同	25
八、招标服务费	26
九、质疑	26
十、拒绝商业贿赂	27
<b>第三部分 采购内容及要求</b>	28
<b>第四部分 采购合同（仅供参考）</b>	42
1、合同概况：	42
2、供货内容及交货地点：	42
3、服务期、质保期、质量标准	42
4、甲方的责任和义务	42
5、乙方的责任和义务	42
6、付款方式	43
7、合同变更	43
8、违约责任	43
9、质量保证	43
10、不可抗力、意外变故	44
11、解决合同纠纷方式	44
<b>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b>	45
一、公开投标函	48
二、开标一览表及分项报价表	49
三、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	50
四、商务及合同主要条款响应说明	51
五、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与授权委托书	52
六、投标人资格证明资料	55
七、商务方案	58
八、技术方案	59
九、承诺书	60
十、其他资料	63

#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子长市公共就业服务能力提升示范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延安市）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11 月 14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HCCGYA2025-037

项目名称：子长市公共就业服务能力提升示范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4,040,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子长市公共就业服务能力提升示范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4,040,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4,04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就业指导服务	子长市公共就业服务能力提升示范项目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4,04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无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子长市公共就业服务能力提升示范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2.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2.2 《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2.3 《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2.4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

2.5 《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

2.6 《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 号）；

2.7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

2.8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的通知》（陕财办采〔2018〕23 号）相关政策、业务流程、办理平台；

2.9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

2.10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相关政策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3 号）；

2.11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4 号）；

2.12 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子长市公共就业服务能力提升示范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3.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证明；

供应商须具备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人力资源服务许可证书，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任职资格；

3.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直接参加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非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参加，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3.3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度已缴纳的任意一个月的缴税凭证（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3.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度已缴纳的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证明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3.5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4 年度经会计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信息；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务报表；

3.6 供应商不得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中严重主体失信名单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得为“中国执行信息网”网站失信被执行人，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3.7 供应商应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3.8 控股管理关系：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采购活动；

3.9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 年 10 月 24 日至 2025 年 10 月 30 日，每天上午 08:00:00 至 12:00:00，下午 12:00:00 至 18:00:00（北京时间）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延安市）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 元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5 年 11 月 14 日 14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五厅

开标地点：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五厅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供应商使用 CA 证书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选择电子交易平台中的政府采购交易系统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供应商界面进行报名，然后下载采购文件；

2. 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3. 次开标采用线上不见面开标模式，电子文件上传提交；供应商需在开标前登录采购项目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签到、解密；

4. 本次公告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上同时发布。

###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子长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地址：陕西省子长市

联系方式：17262250714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华春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延安市大砭沟文化沟小区 1 单元 402 室

联系方式：13891128111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华瑾峰

电话：13891128111

华春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人	名称：子长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地址：子长市 联系方式：17262250714
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华春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延安市大砭沟文化沟小区1单元402室 联系人：华瑾峰 联系方式：13891128111
3	项目名称	子长市公共就业服务能力提升示范项目
4	项目编号	HCCGYA2025-037
5	项目性质	财政资金
6	采购项目预算	合同包预算金额：4,040,000.00元；
7	项目用途	子长市公共就业服务能力提升示范项目
8	采购内容	详见采购内容及服务要求
9	服务期	1、有效运行“子长市人力资源市场（服务期限：三年）； 2、子长市5个家门口就业服务驿站、1个人社工作进园区服务驿站（服务期限：1年）
10	招标文件发售	2025年10月24日至2025年10月30日
11	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2	现场勘查、标前 答疑会	不组织
13	分包	不允许分包
14	中标	详见中标结果公示
15	供应商对招标文	供应商若对招标文件有质疑的，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以

	件提出质疑的时 间	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在此之后提出的质疑无效。
16	构成招标文件的 其他文件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书及有关补充通知为招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7	投标文件截止时 间及开标时间和 地点	1、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年11月14日14时30分 00 秒。 2、投标文件开启时间：2025年11月14日14时30分00秒。 3、投标文件递交地点：纸质版递交至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 <u>五</u> 厅，电子版上传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电子招投标系统。
18	投标有效期	自开标之日起 90 个日历天。
19	投标保证金	不缴纳
20	备选投标方案和 报价	不接受备选投标方案和多个报价。
21	盖章签字	招标文件要求指定位置“签字或盖章”的，投标人只要一项内容即可。招标文件要求指定位置“签字和盖章”的，投标人必须既签字又盖章。
22	投标文件数量、 装订	投标文件一律采用胶装方式装订。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二份，电子文件（U 盘）二份，投标报价一览表一份。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均须 A4 纸打印，并编制目录和页码。正、副本分别各自装订成册，单独密封，电子文件和投标报价一览表密封在同一标袋内。
23	评标办法及 标 准	综合评估法
24	招标代理服务费	招标代理服务费： 参考国家计委颁发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颁发的《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建设标准规范收费标准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的有关规定执行。由中标人承担招标代理服务费，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须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25	电子投标注意事项	供应商应及时下载招标文件等相关文件，在投标截止前必须上传投标文件；供应商应在系统发出解密指令后规定时间内对投标文件完成解密。供应商未按规定下载、上传或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造成废标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6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6. 1	支持中小企业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项目。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26. 2	其他法律法规强制性规定或扶持政策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可视同中小企业 但应满足下列条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符合《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一、名词解释

- 1、采购人：子长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 2、采购代理机构：华春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3、采购预算价：合同包预算金额：4,040,000.00元；
- 4、招标最高限价：合同包最高限价金额：4,040,000.00元；
- 5、标 书：招标文件与投标文件的统称
- 6、供应商：符合本次招标文件所规定的资格条件，自愿参加本次招标活动的投标单位。

## 二、招标文件

### 1、招标文件的组成：

招标文件是根据本项目的特点和需求编制，包括以下内容：

1-1、招标公告

1-2、供应商须知

1-3、采购内容及要求

1-4、合同主要条款

1-5、投标文件格式

2、供应商应认真审阅招标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在投标文件中对招标文件的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的响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若 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没有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应作废标处理。

### 3、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3-1、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以书面形式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其内容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采购人及供应商起约束作用。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都将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15 日前以书面形式发送

给所有参加投标的供应商；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顺延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3-2、供应商若对招标文件有任何疑问要求澄清，或认为有必要与采购人进行技术 交流的，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 10日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在此之后提出的无效。

3-3、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内容均以书面形式明确的内容为准。当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所有补充文件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3-4、根据招标工作进展实际情况，采购人可酌情延长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若延长将另行以书面形式通知各供应商或在原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4、供应商必须从采购代理机构购买招标文件，供应商自行转让或复制招标文件视为无效。招标文件售后不退，仅作为本次招标使用。

5、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如发现招标文件内容与现行法律法规不相符的情况，以现行法律法规为准。

### 三、投标文件

#### 1、供应商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子长市公共就业服务能力提升示范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2.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2.2 《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2.3《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2.4《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2.5《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2.6《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2.7《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2.8《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的通知》(陕财办采〔2018〕23号)相关政策、业务流程、办理平台；

2.9《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2.10《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相关政策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3号)；

2.11《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4号)；

2.12 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子长市公共就业服务能力提升示范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3.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供应商须具备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人力资源服务许可证书，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任职资格；

3.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直接参加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件，非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参加，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件；

3.3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度已缴纳的任意一个月的缴税凭证（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3.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度已缴纳的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证明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3.5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4 年度经会计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信息；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务报表；

3.6 供应商不得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中严重主体失信名单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得为“中国执行信息网”网站失信被执行人，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3.7 供应商应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3.8 控股管理关系：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

3.9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4. 投标文件的组成：

4. 1各供应商应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投标文件。

4.2 投标文件包括：投标文件应由投标函、投标报价一览表、资格证明文件、技术文件等投标文件部分组成。

4.3 各供应商须对以下内容做出承诺：

（1）必须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人力资源的相关服务；

（2）非经采购人同意，不得将本项目内容进行转包实施，一经发现，立即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经济损失；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人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分包部分为中标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

（3）接受采购人委托的相关单位对货物的质量、施工的进度及方案、实施方案、价款支付与结算审核等的监督和管理；

（4）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产品、材料和服务的任何一部分，不会产生 因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此引起的纠纷，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5）采购人享有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供应商如欲在 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投标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 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供应商须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 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如采用供应商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含合法获得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5. 供应商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和串通投标。

6. 投标文件填写说明

6.1 投标文件格式：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应当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全部格式（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编写，装订成册。

6.2 投标报价一览表为在开标会议上唱标的内容，要求按格式填写。若供应商填写有误，采购代理机构将默认为招标文件要求格式。

7. 投标文件的计量单位

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有特殊要求外，均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 8. 投标报价

8.1 投标货币：人民币； 单位：元。

8.2 投标报价是完成项目的全部费用，后期不再增加任何费用。采购单位不再单独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8.3 投标报价表中标明的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不得以任何理由变更。

8.4 供应商须对《子长市公共就业服务能力提升示范项目采购内容及服务要求》中任何服务要求、货物的需求及装饰施工要求自行进行研判，《子长市公共就业服务能力提升示范项目采购内容及服务要求》中设置的最高限价是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限价，与投标报价没有直接关系。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每项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

8.5 供应商所报的投标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将被认为是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8.6 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9. 投标期间一切费用自理。

## 10. 投标文件的制作

10.1 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 投标文件的各项资料均应遵守本条规定。

(2) 供应商应填写全称，同时加盖供应商公章。

(3) 除供应商对错误处需修改外，全套投标文件应无涂改或行间插字或增删。如有修改，修改处应加盖供应商公章及法人代表或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确认。

(4) 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 11. 技术部分

供应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针对本项目的技术指标和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不得出现重大负偏离。包含以下内容：

- (1) 提供服务的内容及详细说明；
- (2) 详细的技术指标、配置和参数；
- (3) 技术响应偏离表；
- (4)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文件和资料。

注：技术响应证明资料可以是文字、图纸、彩页等，所有证明资料表述必须一致，否则，按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按无效文件处理。

## 12. 商务部分

供应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针对本项目的商务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不得出现重大负偏离。

## 四、投标

### 1、投标文件的装订和递交

#### 1-1、投标文件的装订：

(1) 投标时，供应商应自行将投标文件密封完好。标袋上应写明项目名称、编号、供应商名称及“正本”、“副本”字样，并在密封条接缝处加盖单位公章（鲜章）和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印章（或签字）；

(2) 投标文件一律采用书籍（胶装）方式装订。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二份，电子文件（U 盘）二份，投标报价一览表一份。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均须 A4 纸打印，并编制目录和页码。正、副本分别各自装订成册，单独密封，电子文件和投标报价一览表密封在同一标袋内。各标袋上注明“开标时启封”字样。如果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 1-2、投标文件的递交：

(1) 供应商应按规定的时间、地点，于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并上传投标文件；

(2) 采购代理机构推迟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时，应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3 日前通过相应网站变更开标时间。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期的约束。

(3) 供应商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投标文件，将被拒收。

#### 1-3、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1) 供应商在递交投标文件以后，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补充、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签署、盖章，并作为 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相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2) 供应商提出修改和撤标要求的，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密封送到采购代理机构，并在封面上加注“修改”或“撤回”字样。采购代理机构将投标文件（包含纸质及电子版）退还供应商。

(3) 撤回投标文件应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并以书面形式由有权人（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如采取传真形式撤回投标，随后必须补充有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署的要求撤回投标的正式文件。以在招标开始前上传及送达为准。

(4) 投标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补充、修改投标文件；

(5) 在投标截止时间至投标有效期满之前，供应商不得撤销其投标文件，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提供投标担保的供应商将由专业担保机构先行偿付采购人损失。

#### 1-4、投标文件的审查标准：

(1) 投标文件图表与文字不符时，以文字为准；

(2) 投标文件正本与副本不符时，以正本为准；

(3) 投标文件大写与小写不符时，以大写为准；

(4) 单价乘以数量不等于总价时，以单价乘以数量为准；

(5) 投标文件有关内容与“一览表”不一致的，以“一览表”为准。

注：按上述修正方法调整的内容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内容，其投标将被拒绝。

### 1-5、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1）开标时，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作为无效投标文件，不得进入评标：

- a、供应商未经过正常渠道下载招标文件的；
- b、投标文件、投标函未加盖供应商公章，或未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
- c、供应商未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担保或所提供的投标担保有瑕疵的；
- d、投标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 e、供应商名称与营业执照不一致的；
- f、明显不符合技术规格、技术标准的要求的；
- g、投标文件载明的货物包装方式、检验标准和方法等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h、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 i、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2）投标文件的有效期：自开标之日起算 90 个日历天。

## 五、开标、评标和定标

### 1、开标

1-1、采购代理机构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会议，并通知采购人和所有供应商参加。

1-2、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各投标单位网上解密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没有解密投标文件，视为放弃投标。

1-3、合格供应商按规定提交合格的投标文件后到投标截止时间前如中途要求撤回时，则该投标文件不予开封，将投标文件退还供应商（包含纸质及电子版）。

1-4、不合格供应商按规定提交的投标文件，未开封的投标文件将投标文件退还供应商（包含纸质及电子版）；已开封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包含纸质及电子版）。

1-5、开标程序：

（1）不见面开标程序。

（2）采购代理机构对开标过程进行文字记录，并存档备查。

2、评标

2-1、评标委员会

（1）采购代理机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财政部第 18 号部长令”的规定，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标专家共7人单数组成，评标委员会专家人数应占总人数的2/3 以上。**评标委员会负责对具备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

（2）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遵守并履行下列职责义务：

a、遵纪守法，客观、公正、认真负责地履行职责，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审查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并做出评价；

b、认定供应商必备资质；

c、评标委员会可要求供应商就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材料。

d、依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推荐中标候选单位名单，对评标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e、对评标过程及各供应商的商业机密予以保密；

f、拟定评标结果；

g、告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过程中发现的供应商的违法违规行为；

h、配合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答复各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i、配合各部门的投诉处理和监督检查工作。

## 2-2、评标原则

坚持公平、公正、科学、择优，合理低价，禁止不正当竞争。

## 2-3、评标办法

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详见本节评分标准）。

## 2-4、评标工作程序

（1）投标文件资格性评审：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进行评审。

（2）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无显著的差异或保留。

（3）通过资格审查和符合性评审合格的，评标委员会才进行综合评审并排序。凡未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评审的投标文件即作为废标处理，不得进入后续评审工作，内容如下：

### 资格评审和符合性评审

条款号	评审标准
	<p>有效的主体资格证明：</p> <p>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p> <p>供应商须具备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人力资源服务许可证，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任职资格；</p>
	<p>法人身份证明或法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直接参加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非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参加，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p>
	<p>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5年度已缴纳的任意一个月的缴税凭证（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p>

2.1.1	合同包资格评审标准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5年度已缴纳的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证明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4年度经会计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信息；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务报表；
		信誉：供应商不得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中严重主体失信名单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得为“中国执行信息网”网站失信被执行人，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声明函：供应商应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控股管理关系：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
		非联合体投标声明：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以上为必备资质，缺一项或某项达不到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1.2	合同包符合性评审标准	投标文件的签字、盖章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
		投标文件格式符合招标文件中“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且报价不超过最高限价
		服务期满足招标文件中的规定
		质保期满足招标文件中的规定
		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中的规定
		满足招标文件其他规定

(4) 在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单位的确定过程中，供应商向评标委员施加压力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5)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或其他内容有疑问的，评标委员会可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含义不明确、同

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其他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应采用书面形式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内容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评标委员会不得寻求或建议对投标件的实质进行变更。

质询工作应当由全体评标委员会成员参加。对于实质性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评标委员会有权予以拒绝。质询工作应做书面记录，采购人代表、评标委员会成员及供应商应在记录上签字确认。

## 2-5、附件 A:废标条件

### 废 标 条 件

#### A0. 总 则

本附件所集中所示的否决投标条件，是本章“评标办法”的组成部分，是对本章正文部分所归定否决投标条件的总结和补充，如果出现相互矛盾的情况，以本章正文部分的规定为准。

#### A1. 否决投标条件

供应商或其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否决其投标：

- (1) 投标单位未经过正常渠道领取公开招标文件，或投标单位名称与领取公开招标文件时登记的投标单位名称不符的；
- (2) 未按公开招标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无响应有效期或有效期达不到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
- (3) 响应文件未按照响应文件格式及内容要求填写的；
- (4) 投标单位针对同一项目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响应文件，未书面声明哪一份是有效的或出现选择性报价的；
- (5) 未按公开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资格证明文件或提供的缺项；
- (6) 提供虚假资质、虚假证明（包括第三方提供的虚假证明）的，除按无效文件处理外，还将按照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 (7) 附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能接受的条款和商务响应方面(付款条件、服务期)与公开招标文件要求不一致的;
- (8) 在政府采购或其它重大项目履约过程中有不良记录, 不能按期履约的;
- (9) 投标报价与市场价偏离较大的;
- (10) 有重大缺漏项的;
- (11) 供应商无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或其授权书的有效性不符合公开招标文件规定的;
- (12) 供应商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 (13) 投标内容不完整;
- (14) 供应商的商务响应达不到公开招标文件要求;
- (15)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 (16) 提供的响应文件电子版不能正常参与评标的。
- (17) 其他经评标委员会确认的未能实质性响应公开招标文件要求的。
- (18) 响应文件电子版无法打开或主要内容无法显示, 影响正常评标。
- (19) 未按时缴纳投标保证金的。

## A2. 串通投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属于供应商相互串通投标:

- (1) 供应商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2) 供应商之间约定成交供应商;
- (3) 供应商之间约定部分供应商放弃投标或者成交;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5) 供应商之间为谋取成交或者排斥特定供应商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投标：

-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供应商的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A3. 弄虚作假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弄虚作假的行为：

- A3. 1 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 A3. 2 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 A3. 3 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 A3. 4 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 A3. 5 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 2-6、评分标准合同包（子长市公共就业服务能力提升示范项目）：

评标因素	权值%	评价要素
商务部分 价格分（10分）	报价（10分）	<p>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p> <p>注：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不在予以价格扣除。</p>
整体服务方案（15分）		<p>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的内容，提供整体服务方案，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①工作目标②工作内容③工作方法④技术要求等；（1）服务方案科学严谨、内容全面详细、符合技术要求，计12-15分；（2）服务方案科学合理、内容全面但部分内容描述不够详细、符合技术标准要求，计10-12分；（3）服务方案合理，内容全面性不够（缺①至④中任意一项）但其余部分描述详细、符合技术要求，计7-9分；（4）服务方案合理，内容全面性不够（缺①至④中任意一项），其余部分有具体描述、符合技术要求，计4-6分；（5）服务方案合理，内容全面性不够（缺①至④中任意二项及以上）但其余部分描述详细，计2-3分；（6）服务方案合理，内容全面性不够（缺①至④中任意二项及以上），其余部分有具体描述，计1分；不提供不得分。</p>
进度安排、时间点控制措施（10分）		<p>根据本项目需求，提出针对本项目工作实施进度计划和时间点控制措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工作实施进度计划全面详细、时间点控制措施科学合理，可行性强，计8-10分；</li> <li>2. 工作实施进度计划内容全面但部分内容描述不够详细，时间点控制措施合理可行，计5-7分；</li> <li>3. 工作实施进度计划全面但部分内容描述不够详细，时间点控制措施内容可行，计2-4分。</li> <li>4. 工作实施进度计划内容简略，计1分。</li> </ol> <p>不提供不得分。</p>

技术部分 (90分)	重难点分析及解决思路 (10分)	根据本项目需求，提出针对本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重难点分析及解决思路，并给出解决方案。 1. 重难点内容科学全面、针对性强，解决思路可行性强，计8-10分； 2. 重难点内容全面、有针对性，解决思路可行，计5-7分； 3. 重难点内容考虑不全面，解决思路可行，计2-4分； 4. 重难点内容考虑不全面、解决思路不全或不可行，计1分。 不提供不得分。
	质量保证 (10分)	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中的内容，制定质量保证措施内容，内容包括但不限于①质量目标②质量保证方法及措施； 1. 质量保证措施内容全面详细，目标明确，科学合理、针对性强，计8-10分； 2. 质量保证措施内容全面但描述不够详细，目标明确、合理、有针对性，计6-7分； 3. 质量保证措施内容全面性不够（缺①至②中任意一项及以上）但其余部分描述详细，有针对性，计4-5分； 4. 质量保证措施内容全面性不够（缺①至②中任意一项及以上），其余部分有具体描述，计2-3分； 5. 质量保证措施内容粗略，计1分； 不提供不得分。
	项目团队人员配备 (15分)	<p>1. 依据采购需求，拟派项目负责人具备人力资源管理师二级或以上证书得5分，不提供不得分。</p> <p>2. 依据采购需求，制定项目团队人员配置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①人员数量及安排②人员专业配置； 本项共计10分；</p> <p>(1) 人员数量及安排满足采购要求，专业配置能够满足采购需求，计8-10分；</p> <p>(2) 人员数量满足采购要求，但人员安排不满足采购要求，专业配置能够满足采购需求，计5-7分；</p> <p>(3) 人员数量不满足采购要求，计1-4分； 不提供不得分。</p>
	应急方案 (5分)	根据本项目采购需求，制定应急方案，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①应急预案详述②应急工作流程③应急措施； 1. 应急方案内容全面、描述详细、可操作性强计4-5分； 2. 应急方案内容全面，但部分内容描述不够详细、可操作性强计2-3分； 3. 应急方案内容全面性不够（缺①至③中任意一项及以上内容），计1分； 不提供不得分。

售后服务方案 (10分)	<p>根据本项目采购需求，制定售后服务方案，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①售后服务体系②售后服务计划； 1. 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全面、描述详细、可操作性强计8-10分； 2. 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全面但部分内容描述不够详细、可操作性强计6-7分； 3. 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全面性不够（缺①至②中任意一项）但描述详细、可操作性强计4-5分； 4. 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全面性不够（缺①至②中任意一项），部分描述不够详细、可操作性强计2-3分； 5. 售后服务方案内容简略，计1分； 不提供不得分。</p>
人员培训 (10分)	<p>针对本项目提供培训方案，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培训计划②培训内容③培训人员④培训方式⑤培训效果检验等。 1. 方案内容全面、描述详细、可操作性强计8-10分； 2. 方案内容全面但部分内容描述不够详细、可操作性强计5-7分； 3. 方案内容全面性不够（缺①至⑤中任意一项）但其余部分描述详细，计3-4分； 4. 方案内容全面性不够（缺①至⑤中任意二项及以上），计1-2分； 不提供不得分。</p>
业绩 (5分)	<p>供应商提供2021年1月至今类似项目业绩合同（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一个业绩得1分，最高得5分； 评审依据： 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p>

满分：100 分，综合评分法。各分项分值分配如下：

注：1) 评委打分超过得分界限或未按本方法赋分时，该评委的打分按废票处理。

2) 各种计算数字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3) 特殊情况处理：

a、若出现综合得分并列时，投标报价得分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若投标报价的得分相同，技术得分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若上述两

项得分相同，则由全体评标委员会成员无记名投票，得票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

b、当供应商某评分项出现未报、漏报或零报价时，该分项得零分，并不参与投标报价分的计算。

c、评标过程中，若出现本评标方法以外的特殊情况时，将暂停评标，待评委商榷后再进行复会。

e、关于同一品牌产品的处理

1、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提供相同品牌的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以下处理：

(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投标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按照技术方案、售后服务等内容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2)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报价最低的方式确定一个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将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因素确定核心产品（可能不止一种），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提供相同品牌的核心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以下处理：

(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核心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投标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按照技术方案、售后服务等内容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2)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

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报价最低的方式确定一个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3）核心产品为两个以上时，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有部分采用或全部采用相同品牌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

### 3、定标

#### 3-1、定标程序

（1）评标委员会依据评标办法，经过初审、澄清、比较与评价等程序后，在最大限度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进行综合评审，以评标总得分最高到低的顺序推荐3名以上中标候选人，并编写评标报告。

（2）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以评标总分最高的供应商作为中标人，向采购代理机构出具《定标复函》；采购人逾期未确定中标单位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标报告推荐的评标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中标人。

（3）采购代理机构接到采购人的《定标复函》后，将中标结果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进行公告。公告发布1个工作日，其他供应商若有异议，按《政府采购法》第52条执行。若无异议，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单位发出中标通知书。

3-2、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未中标原因不作任何解释，投标文件不予退还（含纸质及电子版文件）。

### 六、中标通知

1、招标结果公示期满后且无异议的，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单位发出中标通知书。

2、中标人应在接到采购代理机构通知之日起七日内领取中标通知书。未在规定时间领取中标通知书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提供投标担保的供应商将由专业担保机构先行偿付采购人损失。

### 七、合同

1、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十五日，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中标人因自身原因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供货合同或者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则采购人将废除授标，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金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中标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位在中标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以此类推，也可以重新开展招标活动。因自身原因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中标人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招标活动。

3、中标通知书将是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评议过程中有关的澄清文件均作为合同附件。

4、中标后，中标人应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招标项目的供货，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人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分包部分为中标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接受分包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分包履行的，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5、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 八、招标服务费

中标服务费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 价格[2002]1980号）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办公厅颁发的《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发改价格〔2011〕534号）规定标准收取。中标服务费由中标单位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 九、质疑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按政府采购94号令执行。

## 十、拒绝商业贿赂

- 1、遵照陕西省财政厅的规定，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和评审专家在招投 标活动中，都要签订相应的《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并对违反承诺的行为承担全部责任。
- 2、供应商必须填写一份《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 第三部分 采购内容及要求(技术指标)

#### 子长市公共就业服务能力提升示范项目

##### 采购内容及服务要求

一、项目名称：子长市关于公共就业服务能力提升示范采购项目

二、项目预算：404万元

三、项目概况：

进一步深入推进公共就业服务下沉基层，围绕强服务、提技能、稳就业、做示范，通过整合多种服务资源，运用多样化服务手段，打造全方位、多层次的就业服务体系，有效运行“子长市人力资源市场（服务期限：三年），子长市5个家门口就业服务驿站、1个人社工作进园区服务驿站（服务期限：1年）”，不断提高就业服务质量与效率，提升就业满意度，促进子长市群众充分就业，助力区域经济社会稳定发展。

##### 人力资源市场服务内容和要求

###### 一、求职招聘服务

###### （一）服务原则

1. 高效原则：建立标准化服务流程，优化各环节操作规范，缩短服务周期，提高求职招聘效率。

2. 精准原则：运用大数据分析与人工智能技术，实现求职者与岗位的精准匹配，提升服务质量。

3. 公平原则：确保服务过程公开透明，为求职者与用人单位提供平等的机会，保障双方合法权益。

4. 专业原则：加强服务人员专业培训，提高业务水平，为求职者与用人单位提供专业、优质的服务。

###### （二）信息采集

1、劳动力信息采集不低于5万人次

2、岗位信息采集不低于1万个

### （三）信息发布

1、建立线上省、市级媒体不低于2个，小程序不低于1个，微信群不低于5个，信息显示屏，以及线下信息公布栏不低于2个，宣传资料发放不低于5万份等多渠道发布策略

2、明确信息更新维护制度

3、建立信息安全管理措施

### （四）人岗匹配

1、建设智能匹配系统

2、制定人工精准推荐流程

3、规范面试组织协调

4、完善跟踪反馈机制

### （五）精准帮扶不少于300人次

1、制定重点群体识别标准

2、制定个性化服务方案

3、制定就业援助机制实施细则

4、制定动态跟踪管理规范

### （六）服务要求

1、组建不少于3人专业化服务团队

2、制定各项工作服务流程

3、建立及时响应服务需求机制

4、严格把关岗位真实性

5、服务留痕及成效反馈

6、数据统计及分析

7、保密工作

8、禁止收费

### （七）服务特点

本项目服务具有以下特点：

1、普惠便捷

2、标准规范

3、均等化

4、专业化服务

5、数字赋能

6、系统集成

7、全程服务

## 二、公共创业服务

### （一）服务原则

1、目标导向：以促进就业为核心目标，支持劳动者通过自主创业实现就业，强化高质量创业对就业的带动效应。

2、需求导向：坚持以服务对象为中心，保障基本公共创业服务需求，推动实现服务均等化。

3、公益优先：坚守公益性基本属性，积极引导社会多元主体参与，凝聚合力，构建全方位公共创业服务体系。

4、创新驱动：秉持创新发展理念，遵循创业创新客观规律，持续提升公共创业服务的质量、效率和满意度。

### （二）信息发布

1、每月至少发布一次创业担保贷款、创业培训、创业补贴等政策法规信息，以及创业服务机构（场所）、创业活动、创业培训项目、创业孵化基地等服务资源信息

2、提供创业相关不低于5类信息服务

3、建立完善的信息质量保障体系

### （三）业务咨询

1、提供创业相关不低于3类咨询解答服务，并按规定对接相关业务申请。

2、建立规范服务标准

### （四）创业培训

1、每月至少推介1次优质创业培训项目

2、培训服务包含并不限于与创业培训机构对接，对有培训需求的创业者进行指引等

3、制定完善的质量提升措施

### （五）创业指导

1、提供涵盖信息咨询、政策解读、项目分析、开业筹备等环节的全方位创业指导服务

2、指导服务形式不低于2种

### （六）创业孵化

1、为入驻项目提供入孵指导、创业政策宣传与引导、人力资源对接等基础服务

2、提供项目咨询、事务代办、融资对接等不低于5类孵化增值服务

3、政策落实与资源整合

### （七）创业融资

1、提供创业担保贷款政策宣传推介，指引创业担保贷款申请。

2、提供融资对接服务

3、制定服务效能提升方案

## （八）专项活动

- 1、组织开展创业经验分享交流、创业典型评选表彰等主题活动不低于2场
- 2、活动形式不限于创新大赛、项目路演等
- 3、明确活动导向与氛围营造

## 三、特色招聘活动

### （一）服务原则

- 1、因地制宜原则：充分考虑子长市的产业结构、经济特点、人口分布等因素，制定与当地实际情况相契合的招聘服务策略，确保招聘活动能够精准对接企业和求职者需求。
- 2、人岗匹配原则：以实现求职者与岗位的最佳匹配为核心目标，通过科学的人才测评、精准的岗位推荐等方式，提高招聘效率和成功率，使求职者能够找到适合自己的工作岗位，企业能够招到合适的人才。
- 3、多元开放原则：整合多方资源，包括政府、企业、高校、培训机构、社会组织等，构建多元化的招聘服务网络，为求职者和企业提供全方位、多层次的招聘服务，促进人才的合理流动和优化配置。
- 4、创新驱动原则：不断探索和创新招聘服务模式、方法和技术，引入先进的互联网技术、大数据分析、人工智能等手段，提升招聘服务的质量和效率，满足不断变化的市场和人才需求。

### （二）服务定位

- 1、产业人才精准对接
- 2、多元就业群体帮扶
- 3、区域人才交流互动

### （三）招聘服务场景

- 1、线上提供每月至少1场网络招聘会，微信群、抖音等多媒体平台发布岗位信息不低于2000频次以及其他增值招聘服务
- 2、线下每年提供大型人社主题活动（含招聘会等）不少于6次，小型人岗匹配洽谈会不少于24次，人才入职跟踪，人才成长与发展，企业人力资源管理等招聘服务

（四）建立长效运营与资源整合机制

（五）打造模块特色与创新亮点

（六）制定风险管理与应急管理措施

（七）服务要求

- 1、制定明确的服务规范与流程
- 2、建立工作人员选拔与培训流程和制度
- 3、明确服务质量与效果
- 4、建立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机制
- 5、建立投诉处理与持续改进机制
- 6、建立合作与沟通机制
- 7、制定品牌建设与宣传推广

## 四、专区共享服务

（一）服务理念与目标

1、服务理念

子长市人力资源市场专区共享服务以“开放共享、高效匹配”为基本原则，由第三方人力资源机构主导运营，通过整合线下共享招聘专区物理空间与数字化自助设备功能，构建“人工服务为主、技术工具辅助”的运营模式。服务聚焦子长市能源、农业、文旅三大特色产业，面向全市企业开放阶段性招聘场地及配套服务，实现用人单位与求职者的精准对接，推动人力资源要素在区域内高效流动，助力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

## 2、服务要求

服务规模与效率：年均服务企业不少于 100 家次。

数字化与人工协同：借助自助一体机等设备辅助完成简历录入、岗位查询等基础功能，第三方机构人工服务覆盖企业入驻审核、简历分类、面试协调等核心环节，实现数字化与人工协同提效。

### （二）功能区域

#### 1、共享招聘专区整体布局

专区采用“三区一中心”功能划分

#### 2、功能区域设置明显引导标识与动线设计

### （三）运营管理流程

#### 1、企业入驻全周期服务流程

#### 2、入驻服务流程

#### 3、退出管理流程

## 五、远程招聘服务

### （一）服务要求

为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市关于稳就业保就业决策部署，充分发挥人力资源市场在促进就业中的重要作用，以“数据多跑路、群众少跑腿”为核心，通过技术赋能破除地域限制，将子长市特色劳务品牌、重点产业需求与劳动力供给精准对接。未来将持续探索“远程招聘+技能提升+政策直达”三位一体模式，打造黄土高原就业服务新样板。

### （二）明确服务对象

### （三）制定服务流程

### （四）明确保障措施

## 六、直播带岗服务

### （一）服务要求

为积极响应国家稳就业政策，充分发挥直播互动性强、传播范围广的优势，深入结合子长市能源化工、现代农业、文化旅游等产业发展需求，搭建企业与求职者高效沟通桥梁。通过每年不少于24场次直播带岗活动，精准推送岗位信息，促进子长市高校毕业生、失业人员、农村劳动力、退役军人等重点群体就业，助力企业解决用工难题，推动全市就业形势稳定向好。

### （二）明确服务对象

### （三）制定服务流程

### （四）明确保障措施

## 七、权益保障服务

### （一）工作要求

1、优化就业服务生态

2、构建和谐劳动关系格局

3、完善社会保障体系架构

### （二）工作措施

1、提升就业服务质效

2、构建和谐劳动关系

3、推动社会保障发展

### （三）明确保障机制

具体明细见下表：

序号	服务项目	服务内容	数量
1	全市劳动力调查	建立全市大约5万劳动力就业状况调查数据库，包括转移就业、技能培训、创业贷款等，并提供持续2年就业跟踪服务	1项

2	岗位开发	对全市各类企业、个体户、产业零工及县外企业摸排，分别建立企业用工需求台账	1项
3	信息发布	通过岗位信息发布栏，电子屏，政府网站，自助一体机，微信社群等渠道进行信息发布不低于 2000 频次，包括用工信息和求职信息，同时发放宣传资料不低于 30000 份	1项
4	招聘活动	线下大型人社主题活动（含招聘会等） 小型人岗匹配洽谈会 直播带岗	6 次 24 次 24 次
5	精准帮扶	针对家庭零就业、退伍军人、宝妈等就业困难人员提供 1131 精准帮扶服务不低于 300 人次	300 次
6	政策宣传	提供不低于 2 万份的宣传资料或物品，通过在社区广场、小区门口、乡镇、集市等人流密集区发放宣传资料、宣传品等不低于 20 次，提高群众政策知晓率	20 次
7	宣传报导	在市级官媒进行宣传报道 在省级官媒进行宣传报道	6 次 2 次
8	跟踪服务	对用工单位开展跟踪服务，并建立跟踪台账 对求职者开展跟踪服务，并建立跟踪台账	1项 1项
9	职业指导	开展专项职业指导活动 对求职成功者开展上岗前培训指导，并建立台账	1项 1项
10	资料整理	档案资料整理归档，包括电子版及纸质版	1项
11	数据比对	对用工主体和求职者信息进行比对分析，提供	1项

	分析使用	精准人岗匹配、创业支持、培训对接等服务服务	
--	------	-----------------------	--

## 就业服务驿站服务内容

### （一）基础服务

政策宣传、信息发布、求职登记、培训指引、招聘洽谈、自助服务、权益保障

### （二）特色服务

“家门口”微型招聘会、15分钟就业圈、家门口就业节等

## 就业服务驿站服务要求

### （一）就业服务驿站日常工作

驿站配备专职工作人员，建立“每周一走访、每月一研判”工作机制，建立社区周边岗位需求台账至少1册，明确岗位名称，招聘数量，岗位职责和岗位要求等。建立至少100家企业用工跟踪台账1册，实时掌握岗位更新状态。

### （二）全渠道政策宣传与活动开展

#### 线上线下融合宣传

线下宣传：印制宣传资料、宣传品不低于5000份，在子长市政府、乡镇政府、村委会、社区服务中心、企业园区、学校等人流密集处进行发放宣传不低于10次，介绍驿站服务功能和联系方式。

线上宣传：根据驿站服务内容、活动信息、就业政策解读、成功就业创业案例等，制作政策解读短视频、或岗位推荐图文不少于10篇，并通过微信公众号、抖音、快手、微信群等平台发布。

### （三）动态化家门口就业信息服务

开发本地就业岗位（含固定岗位、零工岗位），重点聚焦社区服务、农产品加工、电商物流、产业用工等县域特色岗位，建立企业、个

体、产业用工需求台账，每周通过“秦云就业”平台、驿站LED屏、信息发布栏、社区就业群等渠道同步发布岗位信息至少50频次。

#### （四）高频次招聘会活动

依托驿站场地，全年举办“小而精”专场人岗匹配洽谈会不少于8场（每场邀请2-5家企业），中型招聘会不少于3场（每场邀请不少于10家企业参会），重点聚焦本地制造业、养殖业、服务业、农产品加工业等领域。

#### （五）自助服务

优化用户服务体验：设立专职引导员岗位，提供“一对一”操作指导服务；编制图文并茂的《自助服务操作手册》，制作短视频教学课件，通过线上线下渠道广泛宣传推广，提升群众自助服务操作能力。

#### （六）权益保障

通过发放宣传资料、举办法律讲座、开展案例分析等多种形式，广泛开展劳动法律法规宣传活动，向企业和员工普及劳动法律法规知识，增强企业依法用工意识和员工依法维权意识。积极维护企业和员工的合法权益，促进劳动关系和谐稳定。

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服务项目	服务内容	数量
1	岗位开发	线下走访街道社区周边企业及个体户，搜索岗位信息，建立用工需求台账	1册
2	信息 发布	通过岗位信息发布栏，电子屏，自助一体机，微信群等渠道进行信息发布不低于500频次，包括用工信息和求职信息等	500频次
3	招聘活动	中型招聘会	3次
		小型人岗匹配洽谈会	8次

4	政策宣传	线下通过在小区门口和社区广场设立站点、发放宣传资料等形式对社区及周边群众进行宣传	10 次
		线上通过制作政策解读短视频，撰写图文等形式，在社区微信群、朋友圈、LED 显示屏以及小区信息公示栏等对社区及周边群众进行宣传	10 篇
5	跟踪服务	对用工单位进行跟踪服务，并建立跟踪台账	1 项
		对求职者进行跟踪服务，并建立跟踪台账	1 项
6	职业指导	开展专项职业指导活动	1 项
		对求职成功者开展上岗前培训指导，并建立台账	1 项
7	资料整理	档案资料整理归档，包括电子版及纸质版	1 项
8	特色服务	15 分钟就业圈，“即时快招”服务周；131 就业帮扶经典案例；子长家门口的职场指南；家门口就业节等	1 项

## 园区服务驿站服务内容

政策宣传、就业服务、创业扶持、人才引进与培养、劳动关系协调等

### 服务要求

#### 1. 人社政策咨询与宣传

- (1) 设置窗口咨询服务
- (2) 全年组织开展政策宣讲活动不少于2场
- (3) 宣传资料编制与发放不少于2000份

#### 2. 企业补贴申报帮扶

(1) 梳理人社补贴政策清单

(2) 对企业进行补贴申报指导

### 3. 就业招聘服务

(1) 线上通过园区微信群、人社公众号等渠道进行招聘推广

(2) 线下全年组织招聘活动不少于3场

(3) 建立人岗精准匹配机制

### 4. 劳动维权服务

通过发放宣传资料不少于2000份、举办法律讲座不少于2场、开展案例分析不少于10例等多种形式，广泛开展劳动法律法规宣传活动，向企业和员工普及劳动法律法规知识，增强企业依法用工意识和员工依法维权意识，积极维护企业和员工的合法权益，促进劳动关系和谐稳定。

具体明细见下表：

#### 园区服务驿站

序号	服务项目	服务内容	数量
1	需求登记	对园区内所有企业进行走访、摸排，进行需求登记，并建立台账	1项
2	政策宣传	提供不少于4000份的宣传资料或物品，通过走访及发放宣传资料等形式对园区内企业及员工进行政策宣传	4000份
		组织举办政策宣讲会活动不少于2场，对园区内企业及员工进行政策宣传	2场
3	招聘活动	根据园区内企业需求组织线下招聘会不少于3场	3场
		根据园区内企业需求组织线上招聘会不少于3场	3场
4	创业扶持	协助有创业意愿的人员申请创业担保贷款等服	1项

		务；协助小微企业申请相关业务办理	
5	信息发布	通过岗位信息发布栏等渠道发布园区内用工和求职信息	1项
6	跟踪服务	对园区内企业需求进行跟踪服务，并建立台账	1项
		对园区内有培训、求职等需求的员工进行跟踪服务，并建立台账	1项
7	资料整理	档案资料整理归档，包括电子版及纸质版	1项
8	特色服务	“金秋送暖”等6项特色活动	1项

## 第四部分 采购合同（仅供参考）

甲方： 子长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乙方：

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相关 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就 子长市公共就业服务能力提升示范项目

（项目名称）达成协议如下：

1、合同概况：

1.1 合同项目名称： 。

1.2 合同总价款： 。

2、供货内容及交货地点：

2.1 供货内容：

2.2 供货地点：

3、服务期、质保期、质量标准

服务期： 。

质保期： \_\_\_\_\_。

质量标准： \_\_\_\_\_。

4、甲方的责任和义务

4.1 甲方在采购内容到达指定地点后，甲方应在安装完后组织有关人员进行验收，并签署验收单。

4.2 甲方按合同规定向乙方支付应付合同价款。

5、乙方的责任和义务

5.1 乙方提供货物必须符合国家相关产品质量标准要求，且应达到乙方投标文件中

的标准。

5.2 乙方负责在货物验收时保证质量符合甲方要求；

5.3 工期间产生的所有费用由乙方负责；

5.4 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乙方向甲方移交相关的产品承诺书； 5.5 乙方有权按合同规定向甲方收取应收合同价款；

5.6 该项目所提供的货物，乙方必须保证在质保期内提供免费更换服务。

6、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总价的40%，甲方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价的60%。

## 7、合同变更

本合同在双方协商同意的情况下可以变更，具体事宜双方协商确定后签订书面变更、补充协议，本合同和变更、补充协议应当和招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保持一致。

## 8、违约责任

8.1 乙方未按期交付货物的，每迟延一日减少合同总价款 1%，迟延违约金总额不超过合同总价的 10%；迟延超过三十日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8.2 乙方所交货物的品种、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

8.3 质保期内乙方货物出现任何质量问题，乙方不及时解决的，甲方有权拒付质保金。

8.4 甲方未按合同约定付余款，逾期按未付部分应按日向乙方支付 0.5‰的违约金。

## 9、质量保证

9.1 乙方保证按合同规定的品种、数量、参数提供货物；

9.2 本合同规定货物质量标准以及售后服务均按原厂标准执行。质保期内，乙方承担免费更换义务，但因甲方人为因素损坏除外；质保期内经确定，因质量问题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质保期后，乙方提供售后服务，费用由甲方支付。

#### 10、不可抗力、意外变故

如果合同双方因不可抗力意外而被阻不能履行其职责，合同期间按照不可抗力变故的时间而顺延，或根据实际情况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 11、解决合同纠纷方式

如甲乙双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延安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 12、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达成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3、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方\_\_\_\_份，乙方\_\_\_\_份。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或授权代表：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注：本合同条款仅供参考，具体事宜中标后双方友好协商确定。

##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 1、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起到样式作用，编制投标文件前，请详细阅读招标文件，理解文件中的每一项要求。
- 2、投标文件的编制应按照样本格式提供的内容，做出逐一明确的答复；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还可以做其它补充说明。
- 3、全部编制完成，并加盖鲜红印章后，按规定分别装订成册。

项目编号：

(正本或副本)

项目名称\_\_ (合同包\_\_)

投 标 文 件

投 标 人： \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目 录

- 一、公开投标函
- 二、开标一览表及分项报价表
- 三、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
- 四、商务及合同主要条款响应说明
- 五、法定代表人证明书与授权书
- 六、投标人资格证明资料
- 七、商务方案
- 八、技术方案
- 九、投标人承诺书
- 十、其他资料

## 一、公开投标函

我公司收到贵单位\_\_\_\_\_（项目名称）的招标文件，经详细研究，决定参加本次投标活动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几点，并愿负法律责任。

1. 按照招标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货物和全面技术、售后服务保障；
  2. 如若中标，将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投标文件及承诺条件，全面签约并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3. 我方提交的投标文件共\_\_份，其中正本\_\_份，副本\_\_份，及电子版投标文件（U盘）\_\_\_\_\_份；
  4. 我方已详细阅读和核实全部招标文件内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提出含糊不清和误解问题的权力；
  5. 同意提供贵方要求的与本次招标有关的任何证明资料；
  6. 我方的投标文件在开标大会之日计算有效期为\_\_\_\_\_日历天；
  7. 所有关于本次投标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方式联系：

地 址:

电 话:

### 传 真:

邮 编:

投标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年—月—日

## 二、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单位: 元

报价内容 供应商名称	投标报价	服务期	质保期	备注

投标人: \_\_\_\_\_ (公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三、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投标人: \_\_\_\_\_

序号	名称	招标文件技术需求	投标文件响应技术指标	偏离情况	偏离说明

注: 1. 投标文件技术参数指标响应内容必须按照投标产品实际参数指标填写, 与相关证明材料一致, 不得直接将采购文件的技术参数指标要求完全复制作为投标文件响应内容, 否则将会影响评审得分。

2. 务必完整填写所有指标响应参数; 必须在备注栏进行明确说明偏离情况, 且偏离情况与实际相符, 否则将会影响评审得分。

3. 采购文件中约定的每项采购内容的技术偏离情况都必须体现在此技术偏离表中, 否则将会影响评审得分。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 四、商务及合同主要条款响应说明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投标人：\_\_\_\_\_

### 说明:

1、投标文件根据第四部分商务及合同主要条款须如实填写（实际数据不得复制招标文件商务条款）。

2、响应说明填写：优于、等于，如果不填写，则默认为无偏离。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 五、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与授权委托书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单位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    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    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系\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后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

投    标    人: \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_\_\_\_\_ 年\_\_\_\_\_月\_\_\_\_\_日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工商行政管理局名称）之（委托单位全称）的法定代表人（姓名、性别）授权本公司的（被授权人姓名、性别、职务）为合法代理人，就贵方组织的有关（招标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的投标、洽谈、执行等具体事务，签署全部有关投标文件、文书、协议、合同，本公司对被授权人在本项目中的签名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本授权书自签发日期起计算有效期为\_\_\_\_\_日历天。

委托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签发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被授权人（签字）：\_\_\_\_\_ 性别：\_\_\_\_\_ 职务：\_\_\_\_\_

联系地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说明：

1. 本授权书有效期自开标大会之日计算不得少于九十日历天。
2. 授权书内容填写要明确，文字要工整清楚，涂改无效。

## 六、投标人资格证明资料

合同包（子长市公共就业服务能力提升示范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件；

供应商须具备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人力资源服务许可证书，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任职资格；

（2）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直接参加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件，非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参加，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件；

（3）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5年度已缴纳的任意一个月的缴税凭证（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5年度已缴纳的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证明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4年度经会计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信息；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务报表；

（6）供应商不得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中严重主体失信名单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得为“中国执行信息网”网站失信被执行人，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7）供应商应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8）控股管理关系：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

（9）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附件 1: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  
面声明

致: (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郑重承诺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人名章): \_\_\_\_\_

日期: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附件2：

### 非联合体投标声明

致： (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收到贵单位 项目  
招标文件 (项目 编号： ) 的招标文件，经详细  
研究，我们决定参加该项目的招标活动。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内容，  
并负法律责任。

1. 本项目我公司以自己的名义参加投标，不存在联合体投标的情况。
  2. 我公司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 特此声明。

供应商全称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 七、商务方案

格式自定，参照招标文件《评标标准》各条款的要求，结合《招标内容及要求》编 制投标方案，内容应包括所投标货物的详细说明、质量保证和售后服务方案等。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8. 1企业简介；
- 8. 2质量保证措施；
- 8. 3售后服务；
- 8. 4业绩。

### 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完成日期	业主名称、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4				
5				
...				

## 八、技术方案

格式自定，参照招标文件《评标标准》各条款的要求。

## 九、承诺书

### 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I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1. 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2. 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3. 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
4. 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订单；
5. 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6. 不在提供产品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7. 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8. 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9. 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地址： 邮编：

电话：

年 月 日

## 承诺书 II

致： \*\*\*\*\*

作为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招标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本公司承诺：在参加本项目招标 之前不存在被依法禁止经营行为、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况，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 一切责任及后果。

投标人	法定代表人	日期
(企业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承诺书III

致： \*\*\*\*\*

作为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招标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本公司郑重申告并承诺：近三年 受到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理、不良行为记录为\_\_ 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 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投标人	法定代表人	日期
(企业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承诺书IV

致：*****		
作为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招标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本公司承诺：参加本次投标提交 的所有资质证明文件及业绩证明是真实的、有效的，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 及后果。		
投标人	法定代表人	日期
(企业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十、其他资料

### 1、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的单位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标的名称)，属于(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1. 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相关规定。  
2.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备注：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必须真实有效，如果被举报经查实出具虚假声明函的，将被取消投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非残疾人福利企业不填写）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 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 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 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备注：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必须真实有效，如果被举报经查

实出具虚假声明函的，将被取消投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 3、监狱企业声明函（非监狱企业不填写）

符合《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条件的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